

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将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5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8.5 元/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 2021-016《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二、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1 年 7 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6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876%，成交的最高价格为 7.00 元/股，成交的最低价格为 6.37 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966,747.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 1,199,90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752%，成交的最高价格为 7.45 元/股，成交的最低价格为 6.37 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419,096.40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股份回购，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日